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3611252024YG0042410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核发此书。



发证机关 横峰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4年10月31日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用地单位	横峰县第三中学
项目名称	横峰三中宿舍楼建设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横峰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横府办抄字【2024】272号
用地位置	横峰县岑阳大道以西
用地面积	壹仟玖佰柒拾叁点伍叁平方米（1973.53m ² ）
土地用途	教育用地
建设规模	叁仟壹佰伍拾肆点肆叁平方米（3154.43m ² ）
土地取得方式	划拨用地
附图及附件名称	

遵守事项

- 一、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二、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三、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四、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